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職員工及眷屬加保、退保、停保、復保申請表

申請人基本資料:

單位		姓名 （簽章）	
職稱		身分證號	
出生年月日		申請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

說明：

1. 加保：首次參加健保者（如新生嬰兒），填健保ＩＣ卡申請表(檢附資料：出生證明及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）
2. 退保：轉換投保單位、改變投保身份、死亡、入伍、失蹤等。
3. 停保：預定出國六個月以上者、失蹤六個月者等。
4. 復保：停保原因消失後（如回國），請務必至人事室辦理復保（檢附資料：身份證、出入境證明及戶籍謄本）

※ 出國有辦理停繳者注意要點：每次返國一定請務必至人事室辦理復保，如未辦理復保健保局會追繳保費

申請項目（□加保□退保□停保□復保）：

1.本人□停保□復保；打ｖ：

職稱	姓名	身份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停、復保日期

2.眷屬□加保□退保□停保□復保；打ｖ ：

與本人關係	姓名	身份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退、停、復、加保日期